

2022年济宁人社工作盘点

2022年以来，市人社局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安排部署，坚持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，锚定“争一流、争第一、争唯一”目标，弘扬践行“严真细实快”工作作风，改革创新，勇毅作为，全力以赴“稳就业、保就业”，精准实施人才引育工程，健全完善社保工作体系，着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，推动人社事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、实现新突破。市人社局新增省级以上改革试点8项，5项工作经验做法被省直部门发文推广，获评“全国人社系统先进集体”。

民生为本 就业优先
突出重点群体稳就业

稳定扩大就业岗位。严格落实助企纾困政策，持续开展“政策敲门”专项行动，精准发放岗位开发补贴、社保补贴等各类就业补贴资金4.69亿元，减免缓缴企业社保费5.72亿元，惠及企业4.3万家。2022年我市实现城镇新增就业68120人，失业人员再就业38781人，就业困难人员就业8361人。

保障重点群体就业。开展城乡基层就业高校毕业生“筑基行动”，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稳定在90%以上。开展“儒润民工”系列服务，开发“汶上纺织”“泗水柳编”等特色劳务品牌6个，创新设立“村级劳务中介”236家，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就业3.69万人，实施“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”，开发城乡公益岗5.3万个。

推动创业带动就业。深化创业担保贷款“一站式”服务模式，创新推出“政银担”“信用贷”模式，累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24.27亿元，扶持创业1.12万人。组织开展创业大赛、十大返乡创业农民工评选、大学生十大创业之星等评选活动，1项目荣获全国创业大赛“创翼之星”奖，1人荣获全省“十大返乡创业农民工”称号，1人荣获全省“大学生十大创业之星”称号。

促进技能培训提质。联合住建、卫健、财政等部门开展建筑业从业人员、托育行业从业人员、“山东手造”特色职业培训，累计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8.3万人次。

优化公共就业服务。推行“10+5+5”公共就业服务，创新打造“圣地金桥”直播招聘、“清凉夏夜·职等你来”人才夜市活动品牌，常态化开展春风行动、百日千万网络招聘等线上线下招聘活动562场，参与企业1.7万家次，提供就业岗位31.15万个次，达成就业意向9.03万人次。积极创建省级以上就业平台，2个基层社区被确定为“国家级充分就业社区”，曲阜市、兖州区入选全省“就业环境友好型城市”。

围绕中心 服务大局
精准引育人才强支撑

构建青年人才引进工作矩阵。持续实施“青年优秀人才引进计划”，高频次开展“名校人才直通车”网络招聘会，为企业事业单位精准引进急需紧缺人才，2022年引进博士164人、硕士3317人、大学生4.5万人，实现连续三年大幅增长。大力推广“乡村振兴合伙人”模式，新发布合伙人需求项目140个，累计招募合伙人591名，落地项目485个。

打造技能人才培养全国品牌。启动实施“技能济宁”行动，2022年新增高技能人才12084人，其中技师、高级技师2952人。2家单位入选齐鲁技能大师特色工作站，济宁市技师学院入选山东省技工教育优质学校。全国“技工院校校企合作集团化办学”现场会在我市召开，推广我市技工教育集团化发展经验做法。

搭建高端人才培养平台载体。强化人才平台建设，我市获评“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”4家，获评“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”16家、“省专家服务基地”4家。清华大学乡村振兴工作站微山站开工建设、泗水站揭牌运行，我市成为全省唯一、全国第2个“一市双站”城市。

优化提升人才服务工作质效。持续开展人才政策“无形认证”“政策找人”，精准兑现落实各项青年人才补贴2206.52万元，惠及本科及以上学历青年人才1644人。推行人才项目评选专员服务、跟踪培育，推荐2名人才被提名“齐鲁杰出人才奖”，2名人才入选泰山产业领军人才（技能类），7名人才获评齐鲁首席技师。

覆盖全民 统筹城乡
健全社保体系优保障

推进“全民参保计划”。搭建社保待遇认证平台，推行待遇领取“静默认证”，持续开展社保精准扩面专项行动，市县联动开展“门面房大走访”“社保政策进万家”系列活动，全市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、工伤保险、失业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127.2万人、112.6万人、96.9万人。

提高社保待遇水平。第10次提高居民基本养老金标准，由每人每月150元提高至160元；调整补发一级至四级工伤职工伤残津贴、生活护理费和供养亲属抚恤金标准，全年为43.15万名机关企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发放养老金169.45亿元，为143.68万名60岁以上的城乡居民发放养老金29.24亿元，为8365名工伤职工和供养直系亲属发放工伤保险待遇3.16亿元，为11669名失业人员发放失业金2.12亿元。

源头治理 综合施策
维护劳动权益筑和谐

着力推动根治欠薪。扎实推进“农民工工资无欠薪县市区”创建，建筑工人实名制考勤更新率、落实按月拨付人工费项目比例、落实工资保证金制度项目比例3项考核指标均居全省第1位。2022年7月，我市代表省政府圆满完成迎接国务院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考核任务。

着力强化争议预防。强化劳动争议源头治理，实施“法铸和谐”三年行动计划，开展“送法进企业”活动500余次，累计走访企业近800家。深化“和为贵”劳动人事调解品牌建设，建立鲁南经济圈劳动争议调解仲裁交流协作机制，1家调解组织被推荐为“全国金牌调解组织”，4家调解组织入选“全省标准化调解组织”。在全省率先开展劳动仲裁和劳动监察联动机制建设，调解成功率达到30%。

着力深化和谐构建。我市46人获评全省“金银铜”牌劳动关系协调员，78家企业获评“山东省劳动关系和谐企业”，4家企业（工业园区）获评“全国和谐劳动关系创建示范企业（工业园区）”，“济宁市创新劳动关系服务模式”获评“山东省改革试点成果”。



济宁市首批公益性岗位上岗。



举办创业大赛。



“局长带岗前程无忧”专场招聘。



开展社保政策宣传集中培训。



举办“无欠薪标杆项目示范创建”现场观摩会。



常态化开展人社政策宣传活动。



“清华大学乡村振兴工作站”揭牌。



开展“社保政策你我他”集中宣传活动。



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法律法规专题宣传。



推行行业协会和谐劳动关系构建。